

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于2024年8月22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4年8月28日11:0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利娟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激励对象均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因此，同意董事会确定2024年8月28日为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日，并向51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共计1,245.60万份，行权价格为2.42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》（2024-045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8月28日